

台北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

長春好兒童活動 e 酷幣實施辦法

114 年 1 月 23 日修正

一、目的：

(一)透過「臺北 e 酷幣」以「虛擬貨幣」為概念之線上學習活動平台，培養學生建立良好行為並積極鼓勵學生自發性學習，主動參與各項活動。

(二)整合校內各處室的獎勵制度，以達到公平性與便利性的目的。

二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本校一到六年級學生。

(二)111 學年度時，已有長春好兒童認證卡者，可以選擇繼續依照舊制集點方式集滿至 100 點後兌換獎狀與摸彩券，再參與 E 酷幣集點兌換活動。

(三)凡符合獎勵給點標準上的各項行為時，由導師或負責處室給予應對之 E 酷幣獎勵。(附件一)

三、獎勵方式：累積到相當數量後，學生可透過 E 酷幣系統自由選擇兌換獎品或獎狀與圖書禮券摸彩券。

四、長春好兒童獎勵活動說明：

(一)E 酷幣集滿 200 300 點時，可選擇兌換好兒童獎狀與圖書禮券摸彩券一張。

~~(二)學期末辦理圖書禮券摸彩活動~~

~~(三)~~(二)每月辦理製發榮譽狀：集滿三張校內或各縣市教育局所頒發之獎狀，可於每月 20 日前到輔導室登記申請與校長合照，當月下旬進行拍照後製成榮譽狀。

~~(四)~~(三)學期末與校長聚餐活動：集滿三張榮譽狀可到輔導室登記參與本項活動。

五、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長春 e 酷幣獎勵給點標準

編碼	項目	單位	給點	認證單位	註記方式
1	個人衛生健康(每日做望遠凝視、飯後潔牙、每週含氟漱口)	周	2	導師	好兒童集點卡
2	學習態度.班級常規.合作助人優良表現	周	1~3	導師	好兒童集點卡
3	兒童朝會才藝發表(如：專題報告、演說、才藝表演…等)	次	2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4	長春街頭秀	次	30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5	團隊練習	周	2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6	環保小尖兵	學期	300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7	糾察隊	日	10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8	三項比賽優勝	項	10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9	專長認證	學期	50	學務處	學務處登錄
10	體育小勇士	次	1	學務處	小勇士集點卡
11	寒、暑假作業	次	1~5	導師、教務處	好兒童集點卡
12	享閱集點卡	格	1	教務處	享閱集點卡
13	各學年閱讀達人	月	30	教務處	教務處登錄
14	小書蟲故事屋有獎徵答	次	10	教務處	教務處登錄
15	做家事、照顧弟妹、睡前刷牙、其他好行為…	周	2	家長	好兒童集點卡
16	其他特殊優良行為	次	視情況給予點數	各處室	負責處室登錄
17	其他教育活動	次	依所提計畫給點數	各處室	負責處室登錄